

附件 1

2020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 二、收入决算表（表2）
- 三、支出决算表（表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 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
- 2. 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
- 3. 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4. 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5. 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落实有关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区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全区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

6. 贯彻执行应对全区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全区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由机关、计划生育协会 2 个单位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在职实有人数27人，其中：行政23人，参公4人（计划生育协会）。退休人员47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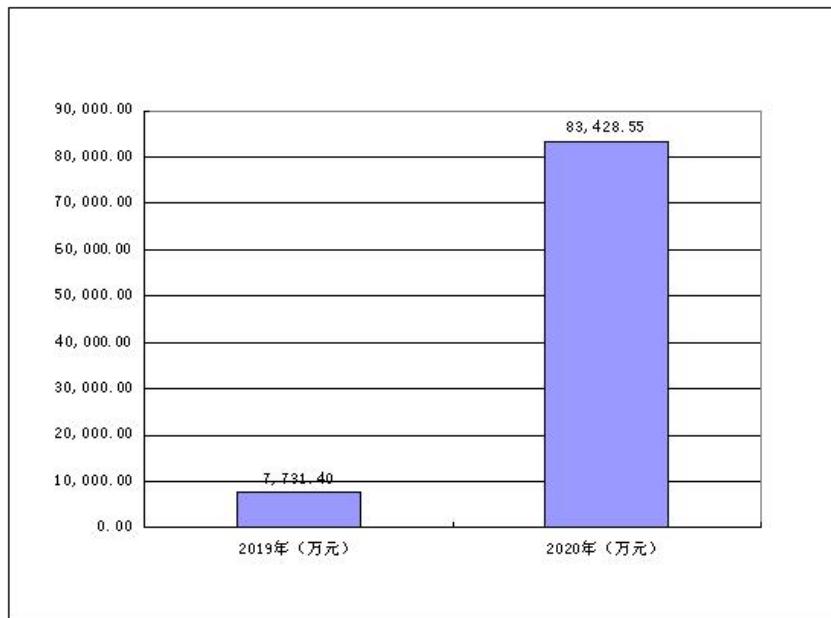
表1-9表格见附件1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分别为 83428.5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5697.15 万元，增长 91%，主要原因是：2020 年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国债项目 73,838 万元，武汉市慈善总会新冠肺炎抗疫捐款 305.85 万元，武汉市卫健委党费慰问拨款 86.61 万元以及人员经费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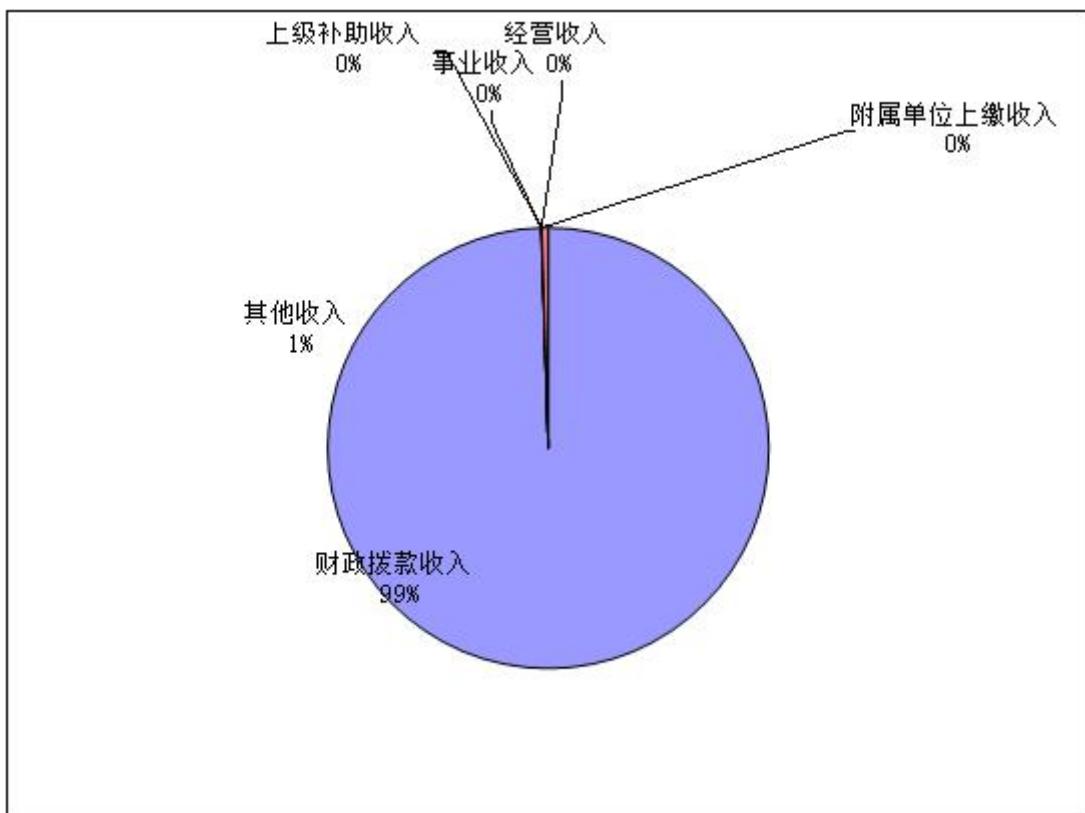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83428.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3036.09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其他收入 392.4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798.09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238 万元

其他收入 392.4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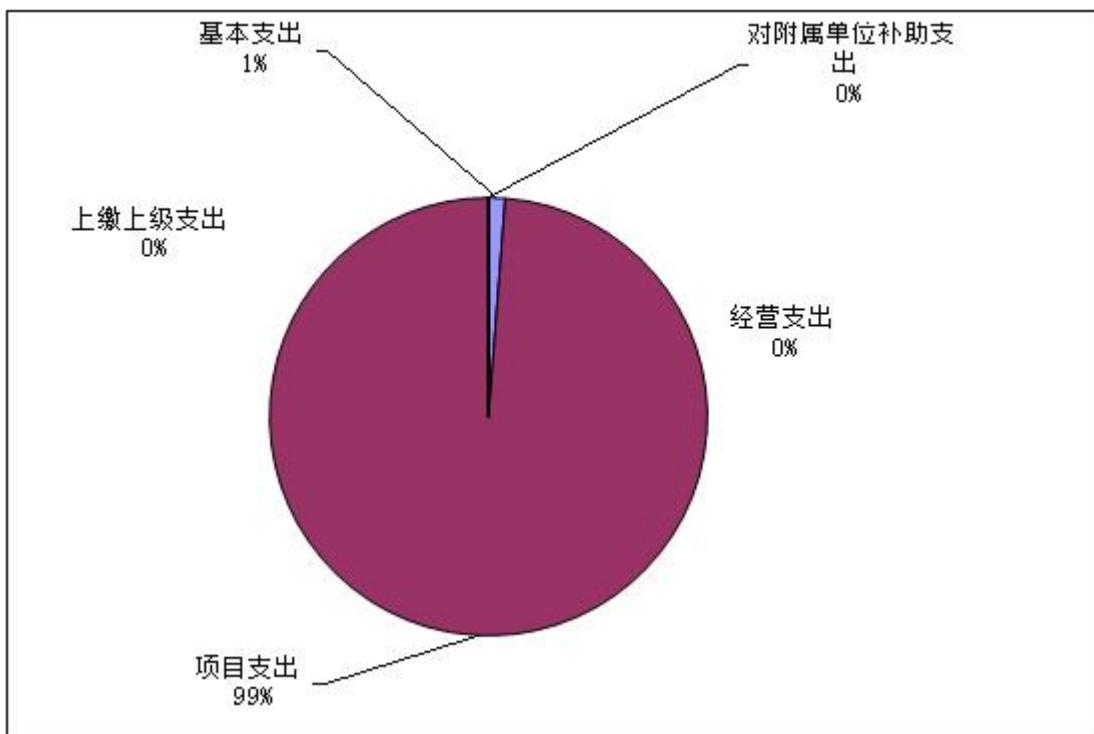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83428.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17.9 万元，占本年支出 1%；项目支出 82410.56 万元，占本年支出 99%。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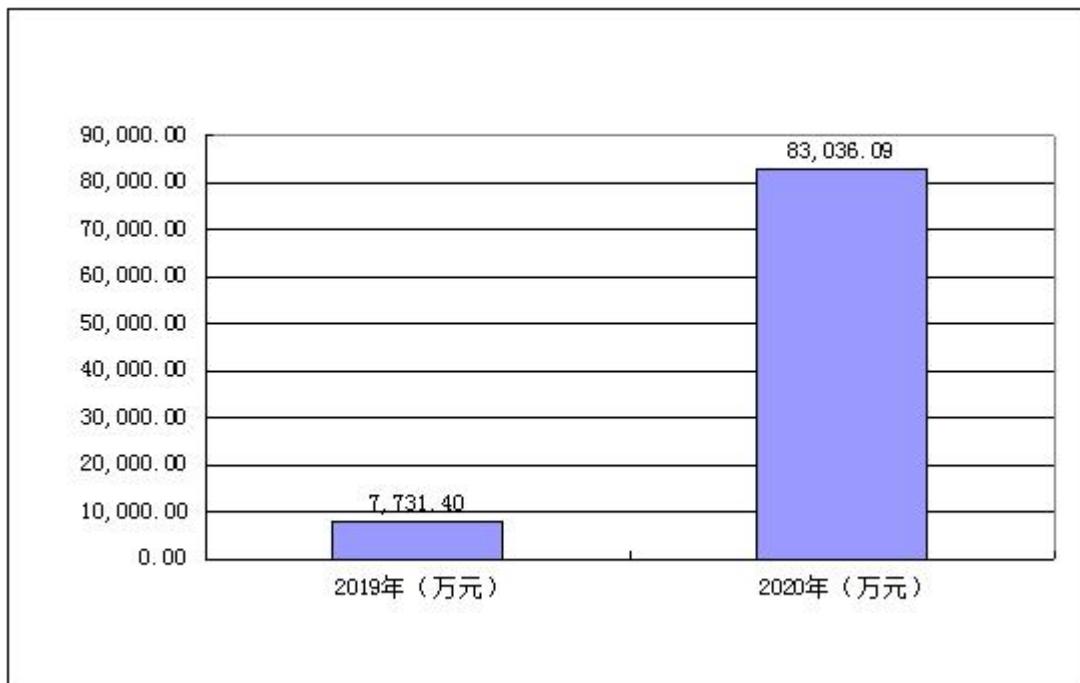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3036.0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75304.69 万元，增长 91%。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国债项目 73,838 万元以及人员经费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798.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3%。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066.69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冠肺炎抗疫经费增加，新冠肺炎抗疫经费。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798.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02 万元，占 2%；卫生健康支出 9788.57 万元，占 91%；农林水支出 744.5 万元，占 7%；住房保障支出 44 万元，占 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507.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98.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1017.99 万元，项目支出 9780.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卫生健康事务，计生服务管理。其中：

卫生事业 5638.73 万元，主要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737 万元，农村改厕 722 万元，医疗救助 143 万元等方面，以健康黄陂建设为主线，坚持以问题和需求为导向，全面推进卫生健康工作取得良好成效，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打下扎实基础。2020 年，全区卫生健康工作进展顺利，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胜利，卫生健康局机构改革、深化医改等工作全力有序推进。

计生服务管理 4141.37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计生奖励扶助 1060.13 万元，特别扶助 566.93 万元，独生子女保健费 170.99 万元，企业退休奖励 267.05 万元，农村计生家庭养老保险 417.65 万元，55-59 独双女户奖励 149.11 万元，女孩户家庭高中免学费 108.52 万元，女孩户高考免学费 104 万元，基本生育免费服务 492.19 万元等方面，保障了计划生育家庭政策全面落实，基本生育免费服务落实率 100%，妇幼健康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利益，使人民群众受益。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198.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 4201.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88.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4.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原因是此项没有预算，属于上级拨付农村户厕改造经费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41万元，支出决算为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17.9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79.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38.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区卫健局本级和计划生育协会。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6.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5.95 万元，主要原因压缩控制开支。

2020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05 万元。其中：接待活动 0.05 万元，主要用于省市区内、外的工作交流，检查、督办、调研等 1 批次 1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73838 万元，本年支出 7383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1.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支出决算为 73838 万元，主要用于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 - 区平战医院建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8.98万元，比2019年度增加2.01万元，增长1%。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增加2人产生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无公车。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6大项，资金65746.8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但预算编制缺乏规范性、完整性，有待进一步优化。

（二）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全面落实《2020年全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和区委、区政府下达绩效目标任务，以健康黄陂建设为主线，坚持以问题和需求为导向，全面推进卫生健康工作取得良好成效，为完成全年目标

任务打下扎实基础。2020年，全区卫生健康工作进展顺利，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胜利，卫生健康局机构改革、深化医改等工作全力有序推进。绩效评价结果级别为“良”。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胜利，最大限度地保障辖区群众的健康和生命安全。

健康黄陂建设体系不断完善。贯彻落实健康中国、健康湖北、健康武汉有关精神，拟草《关于成立健康黄陂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健康黄陂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健康黄陂主要指标职责分工》《区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健康黄陂行动实施方案》，待审批通过后发文，指导健康黄陂建设。

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取消药品加成，落实财政补助资金，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两家公立医院从1447万元，增加到9093万元左右。落实公立医院基本药物补偿1475万元；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推进区人民医院和区中医院全预算管理和全成本核算工作，实行全面预算制度和成本核算制度。全区公立医疗机构全面执行取消医用耗材加成同步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政策。

计划生育家庭保障政策全面落实。我区把落实计划生育优惠政策作为一项民生工程，多措并举，强力推进，在机制上求突破，在创新上求发展，初步建成了具有黄陂特色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利

益导向政策体系，积极争取和落实各项惠民经费，规范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项目经费的使用和管理，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群众获得感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不够规范；二是绩效管理基础较为薄弱。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部门预算编制基础工作，严把预算编制关；二是加强培训交流，提高业务水平。

2.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2020年度整体支出绩效得分85.49分，等级为良。预算配置到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和管理比较规范，产出达到预定目标，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纵深推进，人才科技工作持续增强，医疗服务体系切实加强，公共卫生保障坚强有力，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更加优化，党建和精神文明建设富有成效。

2020年绩效目标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投入	目标设定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1分，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1分，不符合计0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绩效指标明确、细化、量化计3分；未明确、未细化、未量化各扣1分。	1.5
	预算配置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发现一处不规范或不完整扣0.5分，扣完为止。	1.5
		4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在职人员控制率≤1.0，计3分；1.0<在职人员控制率≤1.5，计2分；1.5<在职人员控制率≤2，计1分；在职人员控制率>2，计0分。	1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三公”经费变动率≤0, 计3分; 0<“三公”经费变动率≤0.1, 计2分; 0.1<“三公”经费变动率≤0.3, 计1分; “三公”经费变动率>0.3; 计0分。	3
		6	预算编制准确率	3	预算编制准确率绝对值≤20%, 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绝对值在20%和40%（含）之间, 得1.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绝对值>40%, 得0分。	3
过程	预算执行	7	预算执行率	3	得分=实际执行率/计划执行率*3	2.99
		8	预算调整率	3	预算调整率=0, 计3分; 0<预算调整率≤0.3, 计2分; 0.3<预算调整率≤0.5, 计1分; 预算调整率>0.5, 计0.5分。	0.5
		9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公用经费控制率≤1, 计3分; 1<公用经费控制率≤1.2, 计2分; 1.2<公用经费控制率≤1.3, 计1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1.3, 计0.5分。	3
		10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 计3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1.0, 计0分。	3
		11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3	部门2017年政府采购是否做到应采尽采。	2
	预算绩效管理	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计2分, 缺一项扣0.5分, 扣完为止。	1.5
		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每发现一处资金使用不合规扣0.5分, 扣完为止; 存在挪用资金的情况不得分。	3.5
		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按规定内容公开2017年预算信息计1分, 否则计0分; 按规定时限公开2016年决算信息计1分, 否则计0分。	2
	资产管理	15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 计1分, 否则计0分。	2
		16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资产保存完整, 账、卡、物相符, 且定期盘点并处置、收入及时上缴, 计2分, 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扣0.5分。	1
		17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5
产出	履职完成率	18	二孩及以上生育对象孕情监测到位率	1	达到目标值55%以上得分, 否则不得分。	1
		19	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到位率	1	达到目标值80%以上得分, 否则不得分。	1
		20	全员人口数据库主要指标完整准确率	1	达到目标值95%以上得分, 否则不得分。	1
		21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率	1	达到目标值80%以上得分, 否则不得分。	1

		22	创建健康示范完成率	1	创建流动人口健康促进示范企业1家、健康促进示范学校数1家;	1
		23	医疗质量综合检查完成率	1	达到目标值100%得分, 否则不得分。	1
		24	传染病任务完成率	1	达到目标值100%得分, 否则不得分。	1
		25	血吸虫病防治完成率	1	完成任务得分, 否则不得分。	1
		26	案件查处到位率	1	达到目标值100%得分, 否则不得分。	1
		27	剖宫产率	1	达到目标值得分, 否则不得分。	0
		28	生育证件规范办理服务到位率	1	生育证件规范办理服务到位率100%	1
		29	综治维稳达标率	1	以完成综治维稳任务综合分析。	1
		30	“红色引擎”工程完成率	1	以“八个红色”任务综合分析。	1
履职及时率		31	报告审核及时率	2	传染病报告卡及时审核率达到100%得分, 否则不得分。	2
		3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及时率	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及时率达到100%得分, 否则不得分。	2
		33	计划生育实名登记及时准确率	2	计划生育实名登记及时准确率达到95%得分, 否则不得分。	2
		34	信访回复及时率	2	信访回复及时率达到100%得分, 否则不得分。	2
履职达标率		35	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达标率	2	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达标率达到目标值90%以上得分, 否则不得分。	2
		36	药具管理规范率	2	药具管理规范率达到100%得分, 否则不得分。	2
		37	党风廉政建设达标率	2	党风廉政建设达标率达到100%得分, 否则不得分。	2
		38	宣传报道完成率	2	未完成国家级新闻媒体报道数扣1分、未完成省市级各扣0.5分。	1.5
		39	平台应用达标率	2	村居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平台有效应用率 \geq 90%; 智慧计生信息系统应用率100%	2
		40	除四害先进城区完成率	2	达到四害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C级要求, 完成省级“除四害先进城区”达标复评任务, 得2分, 否则不得分。	2
效果	社会效益	41	死亡率	2	孕产妇死亡率13.7/10万、婴儿死亡率3.5‰、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5.0‰以下, 未达到一项扣1分, 扣完为止。	1
		42	案件办结率	2	得分=2×案件办结率。	2
		43	人群血吸虫感染率	2	本地感染的急性血吸虫病感染率 $<$ 1%得分, 否则不得分。	2
		44	社会公众对无偿献血的认知度、服务能力及水平	2	结合无偿献血人数增长、服务能力及水平情况综合分析。	2
		45	负面舆情报道	2	负面舆情报道一件扣1分, 扣完为止。	2
		46	信息化建设	2	能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有力依据得分。	2

可持 续影 响	47	强化妇幼保健工作	1	工作方针明确、年度各项目标值均能达到得分。	0.5
	48	创新现代医院管理模式	1	结合探索创新工作情况给分。	1
	49	创新健联体运行模式	1	成立健康管理、远程会诊、质量控制、健康信息、健康宣教、健康体检六大中心，结合就诊率等情况给分。	1
	50	计划生育服务管理	1	计生家庭扶助政策落实	1
	51	精准扶贫工作	1	工作目的明确，工作顺利开展得分。	1
	52	服务对象满意度	4	按获奖文件综合分析	3.5
合计		100			85.49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
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2020年部门决算、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参照
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强防控，重措施，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胜利

武汉市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以来，为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黄陂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迅速按照省、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的要求，区卫健部门认真履责，落实一系列防控举措，力求快速控制疫情的发展，最大限度地保障辖区群众的健康和生命安全。

（二）健康黄陂建设体系不断完善。贯彻落实健康中国、健康湖北、健康武汉有关精神，拟草《关于成立健康黄陂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健康黄陂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健康黄陂主要指标职责分工》《区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健康黄陂行动实施方案》，待审批通过后发文，指导健康黄陂建设。

（三）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取消药品加成，落实财政补助资金，区人民医院、区中医医院两家公立医院从 1447 万元，增加到 9093 万元左右。落实公立医院基本药物补偿 1475 万元；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推进区人民医院和区中医院全预算管理和全成本核算工作，实行全面预算制度和成本核算制度。全区公立医疗机构全面执行取消医用耗材加成同步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政策。

（四）公共卫生服务不断强化。重大疾病预防控制成效显著。强化预防接种，完善疫苗接种全程可追溯化管理与服务系统，完成市下达的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任务，确保疫苗常规免疫接种率达到 98% 以上。加强传染病疫情监测，法定传染病及时报告率达 98% 以上。加强重大传染病防控，重点开展高危人群艾滋病、聚集性结核疫情防治，符合治疗条件的艾滋病病人治疗比例达 87% 以上，肺结核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报告总体到位率达 95% 以上，继续实施耐多药肺结核病防控和免费救治救助。加强手足口病、诺如病毒感染、流感等重点传染病防控。提升慢性病综合防控能力，加强重大慢性病监测质量。积极开展疫情防控期间心理援助和危机干预工作，组建区街两级心理服务团队，多次参加上级线上培训，提高基层工作人员社会心理服务能力。

（五）妇幼健康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妇幼体系建设提档升级，实现品质、能力全面提升，打造无痛分娩重点品牌，在全市率先开设妇女儿童特色中医科室，得到省市高度认可并在全市推广。辖区内公共场所母婴设施建设率 100%；智慧计生信息系统应用率 100%。

（六）计划生育家庭保障政策全面落实。我区把落实计划生育优惠政策作为一项民生工程，多措并举，强力推进，在机制上求突破，在创新上求发展，初步建成了具有黄陂特色的人口与计

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积极争取和落实各项惠民经费，规范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项目经费的使用和管理，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群众获得感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强防控，重措施，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胜利	武汉市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以来，为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黄陂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迅速按照省、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的要求，区卫健部门认真履责，落实一系列防控举措，力求快速控制疫情的发展，最大限度地保障辖区群众的健康和生命安全	有效保障各类病例应收尽收、应治尽治通过筛查最大限度地发现传染源，对无症状感染者及时进行规范的管理，有效巩固防控成果。卫健系统共计 94 人和 10 家单位获得国家、省、市、区四级抗疫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
2	全力推进健康黄陂建设	健康黄陂建设体系不断完善，爱国卫生运动持续开展健康扶贫工程深入实施。	进一步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大力开展五进活动、十大行动、十一项专项行动，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提高居民素养水平，精准扶贫对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应签尽签，“入户贴花服务”等健康扶贫创新经验在全市推广。
3	妇幼健康服务体系不断完善，计划生育家庭保障政策全面落实	妇幼体系建设提档升级，实现品质、能力全面提升，打造无痛分娩重点品牌。落实计划生育优惠政策作为一项民生工程。	全市率先开设妇女儿童特色中医科室，得到省市高度认可并在全市推广。辖区内公共场所母婴设施建设率 100%；智慧计生信息系统应用率 100%。多措并举，强力推进，在机制上求突破，在创新上求发展，初步建成了具有黄陂特色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积极争取和落实各项惠民经费。

4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不断深化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深入推进，巩固公立医院全面取消以药补医成果，落实财政补助资金，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推进区人民医院和区中医院全预算管理和全成本核算工作。	区属公立医院药品带量采购完成率80%，“两票制”执行率10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分步实施。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血机构（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十)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专用名词解释。

健康促进教育体系建设。按照《国家关于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全国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建设和发展规划》要求重点创建健康支持性环境和健康促进场所的建设，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中的健康促进技能培训，单位内部业务培训、到基层单位开展培训等；开展基本公卫服务、健康黄陂全民行动、控烟履约、各卫生日宣传、媒体宣传、宣传资料设计制作以及交通租车费等；在每个街乡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制作各种不锈钢宣传栏、宣传橱窗，制作健康促进知识宣传画进社区、楼道等经费。

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根据《黄陂区卫健委、财政局、民政局印发关于黄陂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工作方案(2016年版)的通知》(陂卫生计生【2016年】23号)文件要求：从2014

年开始每两年开展一次全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工作经费。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由《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扶助制度试点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4〕21号)文件提出,本人及配偶均为农村户口的农村居民,年满60周岁的计划生育家庭每人每年发放1440元补助金。

咨询电话: 61008725